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34 号文《关于同意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29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0.0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7,290,3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9,069,708.07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8,220,591.93 元。

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697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27,290,300.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814,561.51
其中：上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64,714,512.25
上期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承销费、保荐费（含税金额）	32,610,795.70

上期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4,322,075.48
募投项目支出	245,167,178.08
其中：上期募投项目支出	115,016,849.06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130,150,329.02
减：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6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
收益凭证	20,000,000.00
智能存款	4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3,323,525.95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3,063,458.71
本年度利息收入	260,067.24
加：理财收益	8,180,330.62
其中：以前年度理财收益	4,343,636.15
本年度理财收益	3,836,694.47
减：手续费支出	34,911.44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18,834.13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16,077.31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募集资金余额	21,944,683.62

（二）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411 号文《关于同意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33.110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999,551.0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14,760,683.06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5,238,867.98 元。

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57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551.04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56,727.48
其中：本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19,994,413.79
本期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承销费、保荐费（含税金额）	14,045,992.94
上期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
本期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311,320.75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5,000.00
减：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65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智能存款	400,000,000.00
收益凭证	-
加：利息收入	67,620.81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
本年度利息收入	67,620.81
加：理财收益	-
其中：本年度理财收益	-
减：手续费支出	1,143.97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1,143.97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35,709,300.4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各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2020年12月16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

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碣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16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673073968196	2020-12-15	394,679,504.30	14,045.6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588000013017969	-	-	18,501,033.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上沙支行	44050177008800001558	-	-	2,520.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碣支行	769908600910160	-	-	47,425.74
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平桥支行	252073859688	-	-	3,379,658.44
合计				394,679,504.30	21,944,683.62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募集资

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各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2022年12月15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平桥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12月16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705576493444	2022-12-8	785,953,558.10	10,998.91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558000013885729	-	-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桑园支行	44050177030000001506	-	-	19,499,534.72
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平中大街支行	1718022019200055844	-	-	16,198,766.77
合计				785,953,558.1	35,709,300.4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33,795,988.23 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198,425.56 元，以上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4,994,413.79 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585 号）。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19,994,413.79 元,公司尚未完成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剩余未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15,000,000.00 元。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已完成置换金额
1	高速通讯连接器组件生产建设项目	20,277,592.94	20,277,592.94	11,277,592.94
2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生产建设项目	13,518,395.29	13,518,395.29	7,518,395.29
3	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198,425.56	1,198,425.56	1,198,425.56
	合计	34,994,413.79	34,994,413.79	19,994,413.79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收益凭证和智能存款的情况如下：

（1）收益凭证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余额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月月赢”3 月期看涨 30 号(SWZ578)	5,000,000.00
	东莞证券“月月赢”3 月期看跌 30 号(SWZ579)	5,000,000.00
	东莞证券“月月赢”3 月期看涨 32 号(SYA242)	5,000,000.00
	东莞证券“月月赢”3 月期看跌 32 号(SYA243)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智能存款 B 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00.00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6,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及智能存款的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705576493444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2）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桑园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12-21 至 2023-12-21	200,000,000.00	否	否

（3）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智能存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结项，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结项，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借款形式将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募

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子公司“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2）“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人员流动及物流运输受限，工程建设、部分设备的采购、交付及安装调试等系列工作受到影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2年12月延期至2023年12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河南鼎润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在前述额度内视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形。

（二）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贵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

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178 号）；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29.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15.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589.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32,440.06	32,440.06	32,440.06	10,036.95	25,923.68	-6,516.38	79.9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5,382.00	5,382.00	5,382.00	2,978.08	4,666.21	-715.79	86.70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7,822.06	37,822.06	37,822.06	13,015.03	30,589.90	-7,232.16	80.8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人员流动及物流运输受限, 工程建设、部分设备的采购、交付及安装调试等系列工作受到影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 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 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9)。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用于购买收益凭证，4,000.00 万元用于购买智能存款。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借款形式将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子公司“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p> <p>（2）“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人员流动及物流运输受限，工程建设、部分设备的采购、交付及安装调试等系列工作受到影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p>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80.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80.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速通讯连接器组件生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38,800.00	38,800.00	38,800.00	1,128.06	1,128.06	-37,671.94	2.91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生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25,200.00	25,200.00	25,200.00	752.04	752.04	-24,447.96	2.98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9,880.10	9,880.10	-70,119.90	12.3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33,795,988.23 元, 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198,425.56 元, 以上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4,994,413.79 元。</p> <p>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且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585 号)。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p>							

	<p>核查并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19,994,413.79元，公司尚未完成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剩余未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15,000,000.00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6,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转入结构性存款账户、20,000.00万元用于定期存款，40,000.00万元用于智能存款。</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河南鼎润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在前述额度内视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p>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